

國立中山大學性別友善宿舍入住原則

113年5月8日本校112學年度第2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 一、 為提供性別友善之住宿環境，尊重及考量學生之不同生理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特訂定本原則。
- 二、 跨性別者若欲入住，宜破除生理性別二分並依據其性別認同作為性別判準。
- 三、 申請者得個別提出申請或自行尋找室友一起申請。
- 四、 房間安排以「男女分層」為原則，當特定性別樓層無空房時，得安排「男女同層不同寢」。
- 五、 有關處理學生住宿服務之相關人員，包括宿服組行政同仁、宿舍服務員、工讀生、宿委會委員等，應參加至少一場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認可之性別講座或說明會。
- 六、 宿舍組負責規劃、執行與輔導性別友善宿舍之管理業務，並由相關行政人員協同宿委會執行以下事項：
 - (一) 擔任宣導、處理及回應相關問題之對外窗口。
 - (二) 定期舉辦相關主題活動，以利住宿學生認識多元性別。
 - (三) 於宿服組網站明確傳遞性別友善、反歧視之相關資訊。
- 七、 本原則由學務會議通過，修改時亦同。